

#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313 室)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CITICS**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 发行人声明

本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1、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6,846,238.60 元。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2、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6.84 万元、4,225.88 万元、2,350.87 万元和-1,609.24 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业务处于快速扩张期，受北京通州北运河、苏州金鸡湖大酒店等项目的影响，工程施工业务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对本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导致本公司 200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随着 2006 年以前竣工的项目应收账款陆续到期以及后续项目收款条件的改善，2007 年和 2008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得到明显改善。但 2009 年上半年受项目工程进度款收款和对供应商付款两方面因素的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2009 年下半年，随着本公司 2008 年施工的山东潍坊白浪河生态湿地公园、昆明莲花池公园和行政中心等项目应收账款陆续到期，预计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将得到明显改善。

如果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出现持续净流出的情况，可能使本公司面临着一定的偿债风险。本公司已经充分认识到现金流量的安全关系到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并已采取有力的措施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在应收款项规模的控制、客户信用等级评估和授信等方面执行较为严格的措施。同时，本公司加大了融资力度，扩大了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及时支持了业务扩张对现金流的需求。本公司投资的北京易地斯埃经营情况良好，报告期内累计实现现金分红 1,072.57 万元，每年分红产生的现金流入也成为本公司稳定的现金来源之一。

3、本公司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620.11 万元、8,489.12 万元、11,396.06 万元和 15,237.2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32%、32.00%、27.63%和 31.00%。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高不仅反映了本公司所在的园林绿化行业的特点，而且与本公司所施工的具体项目密切相关。

随着本公司园林绿化施工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根据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和公司项目的具体情况，应收账款余额可能继续保持较高的水平。尽管本公司 2009 年上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的 90.29%账龄在 1 年以内，而且本公司的客户大多数为具有较高信誉的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以及国有大中型企业，但一旦出现客户无法按期付款或者没有能力支付款项的情况，则本公司将面临坏账损失，对本公司的利润水平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4、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21,492.93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大幅上升。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本公司全面摊薄的按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0.55%、30.75%、32.83%和 16.11%。尽管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一段时期内，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较本次发行前的净资产收益率将有所下降。

5、报告期内，本公司施工的项目主要以大中型项目为主，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本公司向前 5 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总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5.32%、55.17%、63.06%和 69.15%。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总额占本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可能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但通过承做大中型项目，有利于充分发挥本公司的大中型项目施工优势，提高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的销售集中度将有所下降。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有农口企事业单位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 [1997] 49 号）和《关于林业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1] 171 号）的规定以及北京市密云县地方税务局出具的《关于对北京东

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函》（密地税企〔2005〕394号）并经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自2004年1月1日起，种植林木、林木种子及苗木作物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十税务所审核，本公司苗木所得免征增值税。

如果国家对苗木种植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调整，则将对本公司的净利润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对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如下：

（1）增值税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因增值税为价外税，因此，增值税优惠额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影响。因增值税而产生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缴纳义务对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为：报告期内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优惠额累计不超过15.73万元。

（2）苗木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苗木所得税优惠政策对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为：2006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175.63万元，2007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67.59万元，2008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136.03万元，2009年1-6月减免所得税额为110.83万元。

（3）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2006年和2007年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15%执行，如果按照33%的企业所得税率执行，则对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为：2006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332.97万元，2007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599.08万元。

本公司下属的东方利禾深圳分公司2006年和2007年企业所得税率按照15%执行，如果按照33%的企业所得税率执行，则对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为：2006年度减免所得税额为10.26万元，2007年度因亏损减免所得税额为0。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4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8.95%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
发行后市盈率	50.9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市盈率	36.17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6.04 元（按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0.30 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其中，本次发行后的净资产为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
发行市净率	2.89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股票账户的符合条件的境内自然人和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1、本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

	<p>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2、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承诺：“自东方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东方园林的股份，也不由东方园林收购该部分股份。”</p> <p>3、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增资方式新增的 10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新增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9 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p> <p>4、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新增的 3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受让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6 日（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p>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84,970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80,166.20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和承销费用 3,398.80 万元、审计费用 220 万元、律师费用 85 万元、发行手续费 1,100 万元等

###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Co., Ltd.
注册资本	3,558.13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巧女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12 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313 室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森根国际 3B-3C
邮政编码	100016
电话号码	010-84908928
传真号码	010-84900017
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orientlandscape.com">http://www.orientlandscape.com</a>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8 月 21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 号）批准，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以 200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366.13 万元，按 1:1 的比例进行折股，整体变更设立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366.1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为 3,366.13 万元。

2001 年 8 月 27 日，华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设立出具了华证验字〔2001〕第 070-1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12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3,366.13 万元。

### （二）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本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为何巧女、唐凯、刘骅、陈允中、傅颀年、桑俊和程慧琪等七名自然人。2001 年 7 月 25 日，以上发起人共同签署《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书》，发起设立本公司。本公司承接了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及相关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



### 三、有关股本的情况

#### (一) 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3,558.13 万元。本次发行股份 1,450 万股，占发行完成后股本总额的 28.95%。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5,008.13 万元。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时，本公司股东自愿做出锁定股份的承诺如下：

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承诺：“自东方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东方园林的股份，也不由东方园林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增资方式新增的 10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新增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9 日（新增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通过股权转让新增的 3 名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东方园林的本次受让股份，自 2007 年 12 月 26 日（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锁定数量 (股)	锁定期限
1	何巧女	26,929,040	26,929,040	自东方园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唐 凯	5,676,947	5,676,947	
3	方 仪	500,000	500,000	自 2007 年 12 月 29 日起 36 个月
4	武建军	338,700	338,700	自 2007 年 12 月 26 日起 36 个月
5	傅颀年	336,613	336,613	自东方园林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锁定数量 (股)	锁定期限
6	苗欣	330,000	33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7	梁明武	330,000	330,000	自2007年12月26日起36个月
8	于丽新	240,000	24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9	赵冬	150,000	15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0	卢召义	150,000	15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1	邓建国	150,000	15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2	何玉珮	150,000	15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3	曹俊	100,000	10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4	宋立奇	100,000	10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15	石有环	50,000	50,000	自2007年12月26日起36个月
16	周广福	50,000	50,000	自2007年12月29日起36个月

## (二) 公司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其比例

本公司无国有股和外资股。本公司成立时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何巧女	26,929,040	80.00%
2	唐凯	4,056,186	12.05%
3	刘骅	1,683,065	5.00%
4	陈允中	336,613	1.00%
5	傅颀年	336,613	1.00%
6	桑俊	178,405	0.53%
7	程慧琪	141,378	0.42%
	合计	<b>33,661,300</b>	<b>100%</b>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的前十名股东全部为自然人股东。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何巧女	26,929,040	75.6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	唐 凯	5,676,947	15.96%
3	方 仪	500,000	1.41%
4	武建军	338,700	0.95%
5	傅颀年	336,613	0.95%
6	苗 欣	330,000	0.93%
7	梁明武	330,000	0.93%
8	于丽新	240,000	0.67%
9	赵 冬	150,000	0.42%
10	邓建国	150,000	0.42%
	合 计	<b>34,981,300</b>	<b>98.32%</b>

本公司的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中，除何巧女与唐凯为夫妻关系之外，其余各发起人、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行业竞争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营业执照所载的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

从园林绿化行业的产业链角度来说，本公司从事苗木种植、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和养护等全方位的综合性的园林绿化服务。其中，园林绿化设计业务和施工业务在本公司主营业务中占主要地位，而园林绿化施工业务又是本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苗木种植以自用为主，绝大部分用于本公司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园林养护业务仍以工程项目的后期养护为主，尚未作为独立的业务开展。

###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销售情况

本公司主要为各类重点市政公共园林工程、高端休闲度假园林工程、大型生态湿地工程及地产景观等项目提供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服务。2006 年以来，本公司负责施工的主要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b>2006年</b>		
1	北京通州北运河文化广场	4,500
2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心区中轴树阵	1,188
3	顺义奥林匹克水上公园	1,898
4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心区龙形水系	4,734
<b>2007年</b>		
5	北京通州北运河新东关大桥周边广场	1,200
6	中粮龙泉山庄	1,848
7	昆明莲花池公园	3,316
8	苏州金鸡湖大酒店商务酒店	6,961
9	奥运媒体村	1,526
10	山东潍坊白浪河生态湿地公园	9,000
<b>2008年</b>		
11	昆明行政中心	3,150
12	海南万宁神州半岛绿地公园	6,635
13	北京康乐体育公园	5,099
14	圣安德鲁斯别墅景观	2,000
15	太原武宿园林绿化工程	1,744
16	济宁任城新区生态湿地公园、道路绿化、引水入区工程	10,800
<b>2009年1-6月</b>		
17	张北南山公园	5,000
18	山东潍坊浞河	4,644
19	长春雾开河	3,000
20	大同智家堡公园	5,753
21	博鳌千舟湾	1,200

### (三) 主要原材料情况

本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各类地被、灌木、乔木等绿化苗木产品，景石，以及水电材料、地砖、砂土等面层装饰材料等。其中，本公司的外购苗木和景石、劳务以及其他水电材料等各占 20-30%的比例。本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中，面层装饰材料和水电材料等价格变化不大，而大规格苗木资源则相对紧缺，价格上涨较快。

### (四) 行业竞争情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园林绿化行业产业化进程的加快，园林绿化企业发展迅速。在国内园林绿化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领域，具备不同等级资质的园林绿化企业众

多，竞争比较激烈。

根据建设部的统计，截至 2007 年底，我国园林绿化企业数量为 15,000 家左右，其中园林设计类企业 1,200 余家。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行业内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超过 2,000 家，其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为 216 家；具有市政公用行业（风景园林）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的企业 88 家；同时拥有甲级工程设计资质和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包括下属企业拥有的资质）仅有 10 家。

#### 1、工程施工业务领域竞争状况

我国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领域表现出如下竞争特点：行业整体集中度较低，各区域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具有大型项目施工能力的企业不多，中小型项目竞争激烈；区域性竞争为主，跨区域竞争逐步显现；“艺术造园”能力在竞争中越来越重要；行业内存在转包、挂靠的不规范经营现象。

#### 2、景观设计业务领域竞争状况

我国园林景观设计领域表现出如下竞争特点：不同品牌和不同领域内的项目存在差异化竞争；设计综合实力的竞争；优秀设计师稀缺，人才竞争激烈。设计品牌、设计师和设计方案集中体现了设计主体的核心竞争力，相辅相成。总体上说，大部分园林绿化景观设计领域的竞争是设计企业综合实力的竞争，而不是价格的竞争。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园林工程施工业务领域

本公司是国内同时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企业资质和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的 10 家企业之一，是国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是一家具有大中型项目施工经验和优势的技术优势的跨区域发展的园林绿化企业。本公司近年来施工的合同金额在 2,000 万以上的大中型项目所创造的产值占公司收入已经超过 70%，在国内园林绿化市场大中型项目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了一定的优势。根据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公布的《中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经营状况调查报告（2006 年）》，本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综合竞争实力、工程业务收入、净利润、跨区域经营收入、千万元以上工程收入等五项排名位列第一。

## 2、园林景观设计业务领域

东方利禾是国内具有市政公用行业（风景园林）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的 88 家企业之一，目前在国内三个重点城市——北京、深圳、广州拥有设计师队伍。东方利禾近年来完成的重点项目包括：首都国际机场扩建、天津机场、昆明莲花池公园、苏州金鸡湖大酒店国宾馆和商务酒店以及上海佘山国际高尔夫球场等景观设计项目。

##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 （一）商标

本公司已有 2 个商标“东方园林”和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申请注册，并已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下发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 （二）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无自有土地使用权。本公司承包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镇大东流村经济合作社和昆山市张浦镇新龙村的两宗土地（共 781 亩），以及租赁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八仙庄村经济合作社的两宗土地（共 292 亩），用于种植绿化苗木。

### （三）非专利技术

目前，本公司掌握的关键技术主要包括：节水和集水技术在园林中的应用、小型污水处理工艺在湿地修复中的应用技术、园林景观中大树移植技术、天然湿地恢复及人工湿地建设综合技术等。上述四项技术已由北京林业大学完成验收，取得了科学技术项目验收证书。此外，本公司的苗圃管理和技术创新以及自主研发的苗木新品种——树状牡丹和观赏茶花品种获得了国家林业局主办的 2007（第五届）中国·合肥苗木花卉交易大会金奖。

### （四）特许经营权

证书名称	资质等级	授予方/认定方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工程设计证书	甲级	建设部	010632-sj	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
城市园林绿化	一级	建设部	CYLZ01000043221	至 2010 年 2 月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 证书	园林古建筑工程 专业承包二级	北京市建设 委员会	B2073011022800	

## 六、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

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巧女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75.68% 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91.64% 的股份，除此之外，何巧女和唐凯夫妇目前不存在对其他企业的投资以及以个人名义经营与本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

因此，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 （二）关联交易

#### 1、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1）因本公司与中关村担保公司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由中关村担保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保函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间为 2 年，自 2007 年 9 月 5 日至 2009 年 9 月 5 日），何巧女与中关村担保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关村担保公司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因本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028851），由北京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间为 2 年，自 2007 年 9 月 5 日至 2009 年 9 月 5 日），且中关村担保公司为该《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的关联方——何巧女、唐凯、何国杰、何巧玲和武建军与中关村担保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1 日签署《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向中关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3）因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08

年〈亦庄〉字 0024 号), 由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900 万元的借款 (有效使用期间为 1 年, 自 2008 年 6 月 24 日至 2009 年 5 月 22 日), 且中担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08 年 7 月,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何巧女和参股股东——唐凯分别与中担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署了《个人无限连带保证责任承诺函》, 其他关联方——李桂云、吴文英、何巧玲分别与中担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签署《抵押反担保合同》, 向中担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 因本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 0050297), 由北京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有效使用期间为 1 年, 自 2009 年 6 月 15 日至 2010 年 6 月 14 日), 且中关村担保公司为该《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的关联方——何巧女、唐凯和武建军与中关村担保公司于 2009 年 6 月签署《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 向中关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本公司的关联方——李桂云、何巧玲和吴文英与中关村担保公司于 2009 年 6 月签署《最高额反担保(房地产抵押)合同》, 分别以固定资产向中关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5) 因本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 2009 年苑授字第 003 号), 由招商银行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有效使用期间为 1 年, 自 2009 年 5 月 31 日至 2010 年 5 月 30 日), 且中关村担保公司为该《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的关联方——何巧女、唐凯和武建军与中关村担保公司于 2009 年 5 月签署《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 向中关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6) 因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编号: 2009 年〈亦庄〉字 0012 号), 中国工商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总额为 2,600 万元的保理融资 (有效期自 2009 年 5 月 7 日至 2010 年 4 月 6 日), 本公司的关联方——何巧女与中国工商银行于 2009 年 5 月签署《保证合同》, 为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 2、收购关联方对东方利禾的出资

2007 年 12 月 25 日, 本公司与关联方唐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其持有的东方利禾 20% 的股权, 收购价格为 55.072 万元。收购价格以东方利禾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定价参考依据。收购完成后, 本公司对东方利禾



的出资额增加至 200 万元，占东方利禾注册资本的 100%。本次收购已经东方利禾股东会及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3、向关联方借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从关联方借款				还关联方借款			
	2009年 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9年 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何巧玲	102.00	260.00	260.00	536.00	102.00	47.00	517.50	640.00
武建军		290.00	263.75			263.75		
何国杰		105.00		200.00		158.00	80.00	130.00
卢召义			31.00	20.00		70.00	31.00	
梁明武			52.80			52.80		
何杰红	60.00	150.00			60.00	90.00		
唐凯		114.99				112.30		
何巧勇	500.00							
<b>合计</b>	<b>662.00</b>	<b>919.99</b>	<b>607.55</b>	<b>756.00</b>	<b>162.00</b>	<b>793.85</b>	<b>628.50</b>	<b>770.00</b>

根据本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以上借款均为无息借款。

### 4、委托关联方购买房产和车辆

(1) 1995 年，本公司委托唐凯购买位于北京市顺义区滨河路向阳村段 8 号的华中园，房产总价款 271.37 万元。

(2) 2001 年，本公司委托唐凯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2 号的和乔丽晶公寓，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借款，房产总价款 206.42 万元，借款 165 万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该项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

(3) 2003 年，本公司委托何国杰、李桂云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的森根国际商务园区 3 号楼 B 座，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个人商业用房借款，房产总价款 515.45 万元，借款 198 万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该项个人商业用房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

(4) 2003 年，本公司委托何巧女、何巧玲购买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 5 号的森根国际商务园区 3 号楼 C 座，并以该房产为抵押，向银行办理个人商业用房借款，房产总价款 518.76 万元，借款 311 万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该项个人商业用房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

(5) 2004年, 本公司委托唐凯向银行借款分期付款购买切诺基 BJ2021G 小型越野客车一辆, 车辆总价款 42.37 万元, 借款 26.25 万元, 借款期限为 5 年。该项银行借款实际由本公司偿还,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已经全部提前还清。

以上关联交易本公司未向受托方支付任何费用。以上房屋和车辆全部为本公司实际使用。以上房屋和车辆的产权所有人已于 2008 年 1 月全部办理至本公司名下。

本公司委托关联方购买房产和车辆的原因: 以自然人身份购买房产和车辆有利于申请和取得银行的个人住房贷款和个人自用汽车贷款, 并有利于获得较为优惠的贷款条件。

#### 5、向关联方购买房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与关联股东——周广福签署《房屋购买协议》, 购买位于大连市甘井子区海口路的房产, 购买价款为 106 万元。

###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属于本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需要, 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因本公司的融资行为发生的, 上述关联交易对改善本公司的资金周转, 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持。关联方并没有从关联交易中获利, 关联交易本身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 (四)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 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依据法律法规履行了回避义务; 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 没有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何巧女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3岁	2007.8-2010.8	历任杭州植物园工程师、北京东方园林艺术公司总经理、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中华工商业联合会女企业家商会常务理事。	东方利禾监事、北京易地斯埃董事	350,000	26,929,040	无
方仪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3岁	2007.8-2010.8	历任中国国际文化交流中心职员、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经理助理、香港台友集团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高级副总裁、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无	300,000	500,000	无
武建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42岁	2007.8-2010.8 董事任期 2008.11-2010.8	历任河北农大邯郸分校社科部助教、河北省科技进出口公司出口部项目经理、石家庄信托投资股份公司证券总部经理助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无	300,000	338,700	
赵冬	董事、园林工程事业部华北大区负责人	男	39岁	2007.8-2010.8	历任山东新汶矿业公司基建处经理、本公司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	无	240,000	150,000	无
邓建国	董事、园林工程事业部体育公园业务部负责人	男	34岁	2007.8-2010.8	历任中建一局四公司商务经理、北京柳芳苑房地产开发公司预算部经理、本公司北京园林工程事业部经营总监、经营部负责人、本公司园林工程事业部西南大区常务负责人。	无	240,000	150,000	无
李建伟	董事	男	52岁	2007.8-2010.8	美国景观设计师协会会员、美国注册景观规划设计师。	北京易地斯埃执行总裁兼首席设计师	不领薪	-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周宇颢	独立董事	男	42岁	2007.8-2010.8	历任中建一局四公司经营部经理、总经济师、总经理。受聘担任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企业社会责任联盟常务理事。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60,000	-	无
苏雪痕	独立董事	男	73岁	2007.8-2010.8	曾任北京林学院园林系主任，受聘担任国务院学术委员会林科组成员、世界盆栽友好联盟中国理事、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花卉盆景分会副理事长、中国森林风景资源评价委员会委员、中国林学会城市森林分会常务理事、中国林业花卉协会常务理事、北京园林学会理事。	无	60,000	-	无
江锡如	独立董事	男	44岁	2007.8-2010.8	历任财政部办公厅部长秘书、河北省涿州市财政局副局长、财政部原经贸司内贸一处副处长、财政部原经贸司商业处副处长、财政部企业司评估二处副处长、企业司制度处正处级调研员、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 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北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中糖世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0,000	-	无
唐凯	监事会主席兼苗木事业部负责人	男	39岁	2007.8-2010.8	历任北京市朝阳区检察院科员、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东方利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易地斯埃董事	350,000	5,676,947	无
傅颀年	监事	女	67岁	2007.8-2010.8	历任浙江省宁波市市政府园林处技术员、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	北京易地斯埃人力资源部经理	不领薪	336,613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王 琼	监事兼人力资源总监	女	44 岁	2007.8 -2010.8	历任贵州省红枫湖风景区管理处工程师、北京东方园林艺术公司经理、本公司市场宣传部经理。	无	120,000	-	无
石有环	首席设计师	女	44 岁	2007.8 -2010.8	历任北京林业大学园林系教师、北京建工学院建筑系设计院主任、北京易地斯埃工作室主任。	无	289,000	50,000	无
梁明武	副总经理兼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	男	37 岁	2007.8 -2010.8	历任山西省平定林业技术推广站工程师、山西省旧关木材检查站站长、山西省平定国营林场场长、河北省金色世纪农林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惠森农林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受聘担任中国林业经济学会技术经济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河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客座研究员。	无	300,000	330,000	无

##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简要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何巧女，实际控制人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本次发行前，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合并持有本公司股份 32,605,98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1.64%，其中何巧女持有本公司股份 26,929,0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5.68%；唐凯持有本公司股份 5,676,9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96%。何巧女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唐凯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的讨论分析

###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003,899.26	96,123,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应收账款	152,372,444.52	113,960,593.67	84,891,181.64	86,201,057.07
预付款项	6,000.00	5,000.00	46,000.00	91,65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71,566.55			
其他应收款	19,296,694.29	18,739,532.06	13,316,053.07	7,528,732.38
存货	215,628,964.70	157,440,233.64	95,885,084.55	70,350,087.16
其他流动资产			45,500.00	201,250.73
流动资产合计	467,279,569.32	386,269,233.72	239,771,130.82	171,434,273.3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221,245.06	4,616,955.40	5,924,751.75	4,784,367.28
固定资产	19,021,375.06	18,980,102.11	18,177,568.79	17,178,077.41
无形资产	395,365.09	325,721.26	92,49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5,508.30	2,299,955.98	1,356,722.08	1,121,896.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63,493.51	26,222,734.75	25,551,533.29	23,084,341.53
资产总计	491,543,062.83	412,491,968.47	265,322,664.11	194,518,614.83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2009年6月30日</b>	<b>2008年12月31日</b>	<b>2007年12月31日</b>	<b>2006年12月31日</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8,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178,732,266.94	140,716,609.02	94,785,537.58	60,771,973.12
预收款项	2,904,345.70	14,243.28	14,243.28	
应付职工薪酬	5,230,406.45	2,665,744.15	5,830,074.86	5,985,558.31
应交税费	23,116,168.97	22,845,251.13	13,120,711.59	12,419,819.48
应付股利		3,558,130.00		
其他应付款	20,377,201.97	14,066,232.83	11,904,559.51	11,737,445.94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76,360,390.03	231,866,210.41	140,655,126.82	106,114,796.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3,332.16	318,098.94		4,785,340.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332.16	318,098.94		4,785,340.36
负债合计	276,613,722.19	232,184,309.35	140,655,126.82	110,900,137.21
股东权益：				
股本	35,581,300.00	35,581,300.00	35,581,300.00	33,661,300.00
资本公积	1,368,982.46	1,368,982.46	1,368,982.46	216,982.46
盈余公积	19,073,313.34	15,644,717.47	9,822,068.96	6,074,282.64
未分配利润	158,905,744.84	127,712,659.19	77,895,185.87	43,307,29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4,929,340.64	180,307,659.12	124,667,537.29	83,259,858.37
少数股东权益				358,619.25
股东权益合计	214,929,340.64	180,307,659.12	124,667,537.29	83,618,477.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1,543,062.83	412,491,968.47	265,322,664.11	194,518,614.83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	-----------	--------	--------	--------

一、营业总收入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其中：营业收入	259,984,063.65	415,780,376.99	270,152,826.55	215,231,158.78
二、营业总成本	216,973,933.23	347,221,105.09	230,393,542.40	185,593,993.05
其中：营业成本	178,434,907.59	282,077,425.15	184,357,138.50	140,810,256.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39,339.38	14,028,843.63	9,888,186.87	7,157,052.88
管理费用	27,549,695.67	47,035,834.70	33,643,195.99	32,610,279.92
财务费用	1,447,781.31	2,577,443.42	1,996,490.15	1,138,117.15
资产减值损失	1,302,209.28	1,501,558.19	508,530.89	3,878,286.75
投资收益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856.21	3,257,198.49	4,030,454.34	1,107,118.16
三、营业利润	43,585,986.63	71,816,470.39	43,789,738.49	30,744,283.89
加：营业外收入		2,238,569.02	23,468.71	573,337.01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	332,108.18	160,918.22	2,253,63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555.84	34,416.15	2,110,279.21
四、利润总额	43,555,986.63	73,722,931.23	43,652,288.98	29,063,987.97
减：所得税费用	8,934,305.11	14,524,679.40	5,113,796.79	3,216,802.07
五、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538,492.19	25,847,18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621,681.52	59,198,251.83	38,335,678.92	25,432,147.80
少数股东损益			202,813.27	415,038.1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7	1.62	1.14	0.7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7	1.62	1.14	0.76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478,165.38	315,975,724.33	240,735,265.35	128,937,378.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9,433.52	23,875,848.70	8,606,252.01	7,545,587.43
现金流入小计	172,047,598.90	339,851,573.03	249,341,517.36	136,482,965.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05,277.44	234,561,488.95	146,285,504.35	94,686,020.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77,594.56	21,689,176.49	13,568,427.26	14,726,24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83,906.93	18,304,347.83	14,765,904.49	4,392,25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73,244.69	41,787,830.38	32,462,860.57	31,146,887.07
现金流出小计	188,140,023.62	316,342,843.65	207,082,696.67	144,951,41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2,424.72	23,508,729.38	42,258,820.69	-8,468,44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64,994.84	2,890,069.87	3,270,60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000.00	737,190.00	30,350.00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现金流入小计		4,947,994.84	3,627,259.87	3,300,95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5,476.64	2,425,637.19	1,958,867.20	1,074,37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995,476.64	2,425,637.19	3,158,867.20	1,074,37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476.64	2,522,357.65	468,392.67	2,226,58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	49,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46,700,000.00	49,000,000.00	18,072,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16,000,000.00	1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7,207.27	2,538,214.77	1,049,205.00	818,44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3,122.98	6,691,309.47	6,224,192.76	1,064,976.00
现金流出小计	49,130,330.25	25,229,524.24	22,273,397.76	6,883,4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330.25	23,770,475.76	-4,201,397.76	8,116,57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18,231.61	49,801,562.79	38,525,815.60	1,874,712.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5,186,783.1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70,642.74	95,388,874.35	45,587,311.56	7,061,495.96

## （二）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6,408.63	-21,659.96	-1,551,942.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0,000.00	-279,947.79	-115,789.55	-128,353.72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0,000.00	1,906,460.84	-137,449.51	-1,680,295.92
减：所得税影响数		523,842.10	-6,111.23	-239,389.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000.00	1,382,618.74	-131,338.28	-1,440,906.51
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744.00	-1,10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0,000.00	1,382,618.74	-129,594.28	-1,439,802.07

## （三）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9年6月30日 /2009年1-6月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7年12月31日 /2007年度	2006年12月31日 /2006年度
流动比率（次）	1.69	1.67	1.70	1.62



财务指标	2009年6月30日 /2009年1-6月	2008年12月31日 /2008年度	2007年12月31日 /2007年度	2006年12月31日 /2006年度
速动比率（次）	0.91	0.99	1.02	0.9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62%	56.70%	53.13%	57.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5	4.18	3.16	3.78
存货周转率（次）	0.96	2.23	2.22	2.5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599.07	7,829.18	4,688.40	3,252.65
利息保障倍数（倍）	30.76	28.65	22.21	26.00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16.11%	32.83%	30.75%	30.55%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7.52%	38.37%	37.43%	3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7	1.66	1.14	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97	1.62	1.14	0.80
每股净资产（元）	6.04	5.07	3.50	2.4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5	1.40	1.08	0.0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45	0.66	1.19	-0.25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18%	0.18%	0.07%	0

####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各项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发展，流动资产规模也随之有了较大幅度的上升，由2006年末的17,143.43万元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46,727.96万元，增幅为172.57%；非流动资产规模则由2006年末的2,308.43万元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2,426.35万元，增幅为5.11%。受流动资产快速增长的影响，本公司的总资产在报告期内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2006年末的19,451.86万元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49,154.31万元，增幅为152.70%。

本公司的资产结构特征是以流动资产为主，且呈逐年上升的态势。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末，本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8.13%、90.37%、93.64%和95.06%；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则逐年下降，分别为11.87%、9.63%、6.36%和4.94%。

流动资产比重高的资产结构特征是由本公司的业务特点决定的。本公司的园林景观设计业务具有知识密集型产业的特点，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则具有劳动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产业的特点。园林景观设计业务在项目的开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设计师的设计水平，通过艺术化的表现和科学的设计完成项目任务。整个

设计过程并不需要大量的固定资产投入。同时，相比其他类型的建筑施工企业，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所需的大型施工设备也较少。因此，在经营活动中，本公司主要将资金用于工程所需的原材料采购、人工成本支出等，导致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较高。

### （2）负债结构分析

本公司的业务特点和资产结构决定了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非流动负债规模很小。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总体呈上升态势，由2006年末的95.69%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99.91%。本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和应交税费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各项业务保持持续快速发展，流动负债规模也随之有了较大幅度的上升，由2006年末的10,611.48万元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27,636.04万元，增幅为160.44%；非流动负债规模则由2006年末的478.53万元下降至2009年6月末的25.33万元。受流动负债快速增长的影响，本公司的总负债在报告期内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2006年末的11,090.01万元上升至2009年6月末的27,661.37万元，增幅为149.43%。

本公司的负债总额是与资产总额的增长相适应的。本公司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末的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01%、53.01%、56.29%和56.27%，资产负债结构相对稳定。

###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和流动比率相对稳定，速动比率略有下降。本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各级政府部门或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信誉良好的国有大中型企业等，因此，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小，为本公司债务的偿付能力提供了重要保障。2006-2008年度，本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足以支付贷款本金和利息。本公司2006-2008年度及2009年1-6月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26.00倍、22.21倍、28.65倍和30.76倍，对借款利息的支付具有充足的保障。2009年6月末，本公司的短期借款为4,600万元，分别为向中国工商银行的保理融资以及向北京银行和招商银行的担保借款。自公司设立以来，本公司从未发生过逾期偿还借款本金及逾期支付利息的情况，在银行保持着良好的信用记录。2006-2008年度及2009年1-6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分别为-846.84 万元、4,225.88 万元、2,350.87 万元和-1,609.24 万元。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明显改善。综合对财务指标、资信情况和现金流量的分析，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相对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在贷款银行保持着良好的信用记录，因此，本公司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偿债风险较小。

#### （4）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06-2008 年度，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78 次、3.16 次和 4.18 次。2007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部分大型工程项目的工程款支付比例较低，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

2006-2008 年度，本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51 次、2.22 次和 2.23 次，存货周转速度略有下降。存货周转速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工程结算金额尚未得到发包方确认而导致的存货中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的增加。2006-2008 年末，本公司存货中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余额分别为 3,253.97 万元、6,292.98 万元和 12,632.32 万元，2007 年末和 2008 年末同比增幅为 93.39% 和 100.74%。

## 2、盈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态势，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1,523.12 万元、27,015.28 万元、41,578.04 万元和 25,998.41 万元，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分别比上年度增长 25.52% 和 53.91%，2009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32.98%。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由园林工程施工收入、园林景观设计收入和苗木对外销售收入构成。其中，园林工程施工收入是本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本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44%、95.14%、96.95% 和 97.12%，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有所上升，这是与本公司快速发展的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密切相关的。

本公司 2006 年度、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3,074.43 万元、4,378.97 万元和 7,181.65 万元，扣除资产减值损失和投资收益的影响后，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营业利润分别比上年增长 20.15% 和 73.99%。2009 年 1-6 月，本公司的营业利润为 4,358.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30%，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但增速较 2008 年全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本公司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保持相对稳定，略有波动。2006-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园林工程施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2.97%、31.11%、32.01%和 31.16%。本公司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并能保持稳定趋势的主要原因为：首先，公司具有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实施招标采购材料等成本控制措施，有效地控制和降低了工程成本；其次，公司的综合实力在业内居于领先地位，公司的品牌影响不断扩大，在合同谈判时，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议价能力和一定的品牌溢价。2006-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毛利率则分别为 48.79%、44.75%、36.87%和 38.40%。因本公司的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目前以房地产景观设计项目为主，房地产市场走势的下滑对本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导致 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的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

### 3、现金流量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变化是与公司的业务特点和所施工项目的具体情况相符合的。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6.84 万元、4,225.88 万元、2,350.87 万元和-1,609.24 万元。与 2006 年度相比，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的现金流量有了明显的改善，但 2009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2009 年下半年，随着本公司 2008 年施工的山东潍坊白浪河生态湿地公园、昆明莲花池公园和行政中心等项目应收账款陆续到期，预计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将得到明显改善。

## （五）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分配情况

### 1、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本着同股同利的原则，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提出，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2、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因本公司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业务增长较快，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较大，且缺乏有效的、多元化融资渠道，本公司每年的盈利全部用于公司的业务发展，仅在 2008 年进行过一次股利分配。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召开的 200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8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3,558.1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 355.813 万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次分配的现金股利已经完成派发。

## 3、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56,846,238.60 元。根据本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 4、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利分配计划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拟订股利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8月16日

注册资本：200万元

实收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唐凯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5号森根国际2号楼B座

经营范围：环境景观设计；园林绿化。

股东构成：东方园林持有100%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200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641.68万元，净资产为413.71万元；2009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723.14万元，净资产为452.15万元；2008年度营业收入为1,090.66万元，净利润为130.45万元；2009年1-6月营业收入为400.79万元，净利润为38.4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

##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规模及拟投资项目

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50万股，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询价结果确定。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1	设立分公司	14,425.23
2	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14,187.60
合计		<b>28,612.83</b>

若本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以上项目的资金需求量，本公司将根据其他项目的资金需求和相关公司管理制度，将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扩大

工程施工业务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本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予以补足。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 （一）设立分公司

####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 14,425.23 万元，在云南省昆明市设立西南分公司，在海南省三亚市设立海南分公司，在北京市设立生态湿地工程分公司。其中分公司前期设立费用为 1,023.40 万元，购置施工设备 2,521.83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880.00 万元。

#### 2、项目前景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家对环境生态的关注也日趋增强，园林绿化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朝阳产业，未来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 （1）西南分公司

昆明“十一五”规划“建设新昆明”，建设“宜居城市”的目标为园林绿化市场带来重要发展机遇。“十一五”期间，昆明将进一步提升“春城”形象。围绕提升“春城”城市形象，需要进一步改善城市面貌，进一步加大对滇池的治理实施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工程。在未来 15-20 年间，新昆明将建设成为山水生态春城、历史文化名城、现代开放新城和走向东盟的“桥头堡”，初步形成以行政、教育、文化、商务、居住等功能为主的现代化新城。云南旅游度假发展规划将带动云南园林市场快速发展。

##### （2）海南分公司

“十一五”规划为海南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根据海南省“十一五”规划，2010 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将达到 1,365 亿元，人均 GDP 达到 15,000 元以上。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2010 年达到 12 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8%。海南建成世界著名、亚洲一流的度假休闲旅游胜地的战略创造了对园林绿化的需求。目前除了三亚市的亚龙湾开发已经进入成熟阶段以外，其他地区的休闲度假旅游区的开发才刚刚起步，大片区的建设为园林的发展提供了

难得的机遇。根据海南旅游“十一五”规划，“十一五”期间，一批大型旅游房地产项目将全面启动，如海南万宁神州半岛、三亚湾、亚龙湾等项目。大量旅游度假项目的启动将使海南“十一五”期间每年的开发面积达到 300 多平方公里，其中园林绿化建设面积达到 10 平方公里以上。海南旅游地产重点项目创造了园林绿化市场需求。

### （3）生态湿地工程分公司

我国于 1992 年加入《国际湿地公约》；2000 年，颁布《中国湿地保护行动计划》；2004 年，国务院批准通过了《国家湿地保护工程规划》，其中规定，到 2030 年，需完成湿地生态治理恢复 140 万公顷，建成 53 个国家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示范区，全国湿地保护区达到 713 个，国际重要湿地达到 80 个，90% 以上天然湿地得到有效保护；2007 年，全国湿地保护工程正式启动实施，今后 5 年国家将投资 90 亿元优先启动湿地保护、湿地恢复等 4 项重点建设工程。为加强城市湿地公园的保护管理，2005 年 2 月建设部制定了《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对申请设立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的城市，做出了具体量化的规定。鉴于湿地具备的诸多功能和效益，全国拥有湖泊、河流、海滩、水库和盐沼等的城市，已将建设和修复湿地工作放在城市生态建设中的重要位置。

综上所述，以上拟设立分公司的业务区域和领域的市场空间巨大，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

### 3、实施本项目的基础

本公司已经进入拟设立分公司的城市承揽项目，为分公司的设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西南分公司。目前本公司已经在云南昆明设立了园林工程事业部西南大区，对西南市场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和 market 分析，并承接了昆明莲花池公园、昆明行政中心等大型园林绿化项目，因此，设立西南分公司具备了一定市场基础。

（2）海南分公司。海南是著名的旅游大省，旅游度假休闲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在海南的园林绿化市场中占据较大的比重。根据海南省旅游发展“十一五”规划，海南将有 10 多个大型旅游度假区开工建设。而承接高档度假休闲项目的园林景观工程正是本公司的竞争优势，除正在施工的海南万宁神州半岛绿地公园、博鳌千舟湾等项目之外，本公司在海南及华南地区还有多个项目正在洽谈中。



(3) **生态湿地工程分公司**。生态湿地工程是园林绿化行业的新兴领域，是我国生态建设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公司已经承接了山东潍坊白浪河生态湿地公园和山东济宁任城新区生态湿地公园项目，积累了生态湿地工程施工的宝贵经验，具备了开展生态湿地工程施工业务的基础。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新设分公司目标市场承接的大型项目共 6 个，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1	昆明莲花池公园	3,316
2	昆明行政中心	3,150
3	海南万宁神州半岛绿地公园	6,633
4	海南博鳌千舟湾	1,200
5	山东潍坊白浪河生态湿地公园	9,000
6	山东济宁任城新区生态湿地公园	10,800
	<b>合计</b>	<b>34,099</b>

通过以上项目的开展，本公司对新设分公司的目标市场有了深入的了解，为未来业务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目前，本公司在新设分公司目标市场跟踪的项目预计工程总量约 15 亿元，预计 2010 年中标的工程总量约为 5 亿元左右。因此，公司在新设分公司的目标市场已经具备了充分的项目储备基础，设立分公司是可行的。

#### 4、项目效益分析

该项目实施后，三家分公司 2010-2014 年预计的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16,000	24,000	32,000	45,000	63,000
净利润	1,991	2,987	3,982	5,600	7,840

通过对项目投资回收期内现金流量情况的测算，该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2%，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3.62 年（含半年建设期）。

## (二) 绿化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 1、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4,187.60 万元，拟全部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其中设备购置投资 230.60 万元，平整土地、修建灌溉设施投资 1,059.06 万元，种苗投资 9,427.10 万元，管护成本 3,470.84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投资和平整土地、修

建灌溉设施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年内一次性投入，种苗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两年内全部投入，管护成本为三年的苗木管护支出。

## 2、项目前景

完整的产业链是一种资源，它体现产业集聚的规模效应。园林绿化产业链中设计、施工、苗木、养护各环节的互动，相互促进和牵引，将形成经营上的规模效应。未来本公司以园林工程施工为核心，包括设计、苗木和养护业务一体化的经营战略的实施，将使公司成为国内园林行业的最强有力的竞争者之一。

本公司以满足本公司园林工程的用苗需求为第一要务，设立绿化苗木生产苗圃，为本公司园林工程培育资源性苗木。根据公司工程营销和建设的进展，本公司将以建立自营苗圃种植生产苗木为基础，以与自营苗圃周边其他苗圃建立协同关系为手段，辅以本公司自建的苗木采购网络，构成和扩大苗木资源网络，形成成倍有效控制和调配苗木资源的营运能力。

## 3、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1年，除山东郯城和浙江武义从2012年开始出圃外，河北井陘和海南海口苗木基地从2010年开始出圃。根据出圃计划，2009-2017年的收入和净利润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苗木生产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合计
河北井陘	-	1,245	1,396	2,154	3,624	4,923	5,392	5,078	4,900	28,712
山东郯城	-	-	-	478	824	1,114	1,588	1,687	1,489	7,180
海南海口	-	191	537	792	1,486	3,335	5,085	4,945	4,889	21,262
浙江武义	-	-	-	199	938	1,545	2,912	3,985	3,463	13,043
<b>合计</b>	<b>-</b>	<b>1,437</b>	<b>1,933</b>	<b>3,623</b>	<b>6,873</b>	<b>10,917</b>	<b>14,976</b>	<b>15,696</b>	<b>14,742</b>	<b>70,196</b>

苗木生产净利润预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合计
净利润	-96	-3	653	1,584	3,656	6,468	9,818	11,088	10,689	<b>44,037</b>

通过对项目投资回收期内现金流量情况的测算，本项目内部收益率为26.55%，投资回收期为5.79年（含一年建设期）。

##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 一、风险因素

除已在本说明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中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外，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 （一）控股股东的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合计持有本公司91.64%的股份。本次发行后，何巧女和唐凯夫妇仍将持有本公司不低于58%的股份，对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

虽然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对控股股东的诚信义务、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制度做出了规定，并建立了独立董事的监督制约机制。同时，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参与或进行与本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但仍存在何巧女和唐凯夫妇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并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二）竞争风险

目前，在我国园林绿化景观设计和工程施工领域，具备不同等级资质的从业企业众多，竞争比较激烈。根据建设部的统计，截至2007年底，我国园林绿化企业数量为15,000家左右，其中园林设计类企业1,200余家。截至2009年6月30日，行业内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超过2,000家，其中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为216家；具有市政公用行业（风景园林）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的企业88家；同时拥有甲级工程设计资质和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包括下属企业拥有的资质）仅有10家。

但从园林绿化施工项目的规模来看，园林绿化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也有所差

异。根据建设部的规定，合同金额在800万元以下的项目，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二级以上资质的企业均可进行工程施工；合同金额在800万元以上的项目，只有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资质的企业才能参与竞争，其中：合同金额在800万元-2,000万元的小型项目，竞争较为激烈；合同金额在2,000万元-5,000万元的中型项目，竞争程度次之；合同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大型项目受企业综合实力的限制，参与竞争的园林绿化企业很少。

本公司是国内同时具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企业资质和甲级工程设计资质的10家企业之一。目前，公司业务经营区域主要在华北、华东地区，并已逐步扩展至西南和华南等地，合同金额在2,000万元以上的大中型项目的产值已占公司收入的70%以上，已经发展成为一家具有大中型项目施工经验和技术的跨区域发展的园林绿化企业。尽管本公司目前在园林绿化行业中占有一定的优势地位，但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使本公司的市场份额受到影响，降低本公司的利润率水平、影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 （三）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比发行前大幅增加。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尤其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本公司面临完善项目、资金管理模式和引进、留住优秀人才等问题的挑战。如果本公司的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而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人才储备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则本公司的发展将受到制约，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用于设立分公司和绿化苗木基地建设，扩大本公司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和苗木种植规模。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仍存在项目建成后因园林绿化市场发生不利变化，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产生的效益无法达到效益预测结果的风险。

### （五）宏观调控政策风险

本公司主要为各类重点市政公共园林工程、高端休闲度假园林工程、大型生

态湿地工程及地产景观等项目提供园林环境景观设计和园林工程施工服务。因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的影响比较大,地产景观项目的投资建设会出现因政策调控导致的波动。政府对房地产市场进行宏观调控,将影响本公司地产景观项目园林绿化业务的开展。

## (六) 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目前已承包或租赁 1,073 亩土地进行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且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承包 8,495 亩土地扩大园林绿化苗木种植面积。因苗木种植易受旱、涝、冰雹、霜冻、火灾、病虫害、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如果在本公司苗木种植基地所在地出现严重自然灾害,则将对本公司的苗木生产产生较大影响。

## 二、其他重要事项

### (一) 重大合同

截至 2009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正在执行中的重大工程施工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工程名称	发包人	签约日期	合同工期	合同价款 (万元)	工程内容
1	任城新区内生态湿地公园工程、引水入区工程和道路绿化工程	济宁市任城区任城新区管委会	2008.10	生态湿地公园 365 天;引水入区工程 120 天;三条道路绿化工程 180 天	10,800	生态湿地公园内的土建、绿化、道路及附属工程;引水入区的土建、绿化工程;任城新区三条主干道路绿化工程
3	北京康乐体育公园项目	北京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1	339 个日历天	5,099	地形堆筑、人工嬉水湖建造、草皮种植、苗木绿化工程、室外排水、喷灌工程等
4	海南万宁神州半岛绿地公园西区建造工程	中信泰富万宁(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8.1	450 个日历天	4,776	设计、供应、安装、调试及保修神州半岛绿地公园项目总承包工程所需之标段 II 建造工程
5	海南万宁神州半岛绿地公园软绿化分包工程	中信泰富万宁(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8.11	450 个日历天	1,859	供应、种植及养护软绿化植物
6	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浞河绿化景观工程	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浞河规划建设办公室	2009.2	96 个日历天	4,644	梨园街以南主河道和济青高速至马宿水库桥之间的主河道绿化工程

7	张北县南山公园绿化景观一期工程	张北县人民政府	2009.4	94 天	5,000	张北县南山公园绿化景观
8	智家堡公园绿化工程	大同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009.5	127 个日历天	5,753	现场垃圾回填处理、绿化工程、水电工程、园建工程
9	博鳌千舟湾项目一期园林绿化工程	海南博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9.2	365 个日历天	1,200	园林建筑、绿化及相应配套水电项目施工

## (二) 重大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摘要签署日,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发行人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12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室	010-84908928	010-84900017	武建军 唐海军
保荐人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010-85130588	010-65185227	刘连杰、赵鑫、 顾鼎米、陈龙飞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北京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20层	010-85191300	010-85191350	米兴平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4层401	010-58568855	010-58568876	廖家河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收款银行	北京市工行东城支行营业室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164	

## 二、发行时间安排

询价推介时间	2009年11月11日—2009年11月13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09年11月17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09年11月18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说明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以到发行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招股说明书全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2009年11月17日